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勤信专字【2021】第 0416 号

##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鉴证报告	1-2
附件：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3-9

##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68360123

传真：（86-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

# 关于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勤信专字【2021】第 0416 号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该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审慎调查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此页无正文,为勤信专字【2021】第 0416 号《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15号），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36,931万股（每股面值1元），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204,490,306.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7.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33,677,295.00元，扣除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52,111,350.74元后，余额人民币1,481,565,944.26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60,224.1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9,605,720.10元。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16]第1158号）。

#### 2、2020年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截止2019年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23,863,351.73
二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563,665,052.74
1	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35,477,652.54
2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一期）项目	528,187,400.20
三	加：归还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00,000,000.00
四	减：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五	减：手续费支出	1,442.53

六	加：利息收入	1,171,691.69
七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368,548.15

2020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6,366.51万元，其中：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项目3,547.77万元，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一期）项目52,818.74万元；2020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7.02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83,670.90万元，其中：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196.02万元，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1,343.91万元，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5,861.66万元，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项目7,415.36万元，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一期）项目85,532.96万元，偿还银行贷款46,00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5,0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320.99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136.85万元。（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651.15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5年7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形。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中原银行济源分行、交通银行济源分行和浦发银行郑州分行郑东新区支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遵照执行。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和公司《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按约履行，协议各方均按照《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元：人民币元）

开户行	募投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	262450780565	0.00
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	254667033063	0.00
中原银行济源分行	411801010100002801	0.00
交通银行济源分行	762899991010003016725	0.00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郑东新区支行	76190154500001180	11,368,548.15
合计		11,368,548.15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余额为1,136.85万元，其中：

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已完结，该项目对应账户中原银行济源分行账户销户处理，并将其余额57,809.09元全部转入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账户继续用于募集资金项目。

因原募投项目“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部分变更，开立新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账户（254667033063），同时将原账户余额85,150.91万元转入新账户继续用于新募集资金项目“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一期）”建设。原募投项目对应账户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账户（262407800565）销户处理。

因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剩余10条车用制品注塑生产线建设，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即交通银行济源分行）结余募集资金2,320.99万元全额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账户进行了销户。

### 三、2020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8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8个月。根据资金安排，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5,000万元。截至2020年4月1日，公司已将35,000.00万元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年4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3个月。截至2020年7月6日，公司已将35,000万元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公司原募投项目“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拟建设8条车用改性专用料生产线和10条车用制品注塑生产线，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已建成8条车用改性专用料生产线并已正常运营，剩余10条车用制品注塑生产线尚未投入建设。根据公司的市场调研，目前车用制品注塑行业存在产品销路较窄、更新换代快、新客户很难参与汽车厂、蓄电池厂新品开发跟进等市场不确定因素，继续投资建设剩余10条车用制品注塑生产线将很难达到预期收益，增加公司的投资风险。为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终止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的建设，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2,284.17万元及利息收入（共计2,320.9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等。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提升公司在铅行业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决定变更原募投项目“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85,059.91万元（考虑募集资金利息因素，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一期）”的投资建设。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2020年度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47,960.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366.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6,35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474.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8.3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部分变更	85,414.74	1,343.91	1,343.91		1,343.91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	部分变更	8,145.83	5,861.66	5,861.66		5,861.66	0.00	100.00	2019年4月	-410.33	否	是	
含锌铜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不适用	8,400.00	8,400.00	8,400.00	3,547.77	7,415.36	-984.64	88.28	2020年4月	1,298.52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46,000.00	46,000.00	46,000.00	0.00	46,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47,960.57	61,605.57	61,605.57	3,547.77	60,620.93	-984.64	98.4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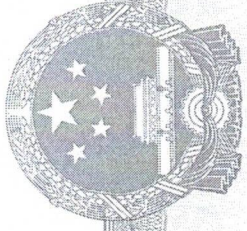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一期)项目	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85,150.91	85,150.91	52,818.74	85,532.96	100.45	2020年9月	10,499.79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	2,320.99	2,320.99	0.00	2,320.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7,471.90	87,471.90	52,818.74	87,853.95	—	—	不适用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98790Q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6-1)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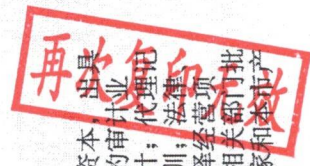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胡柏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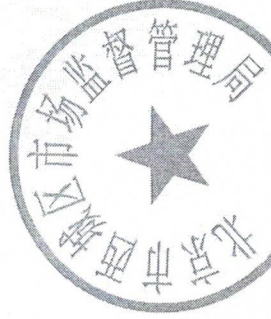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 至 2043年12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十层10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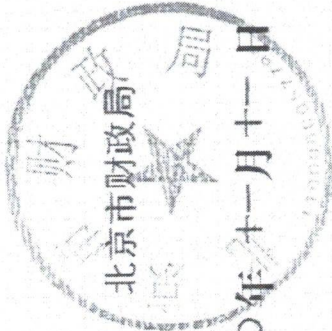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09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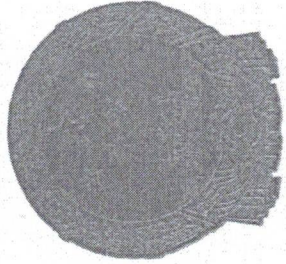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柏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7层1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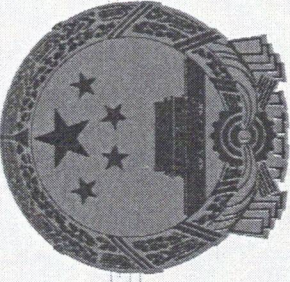
再次复印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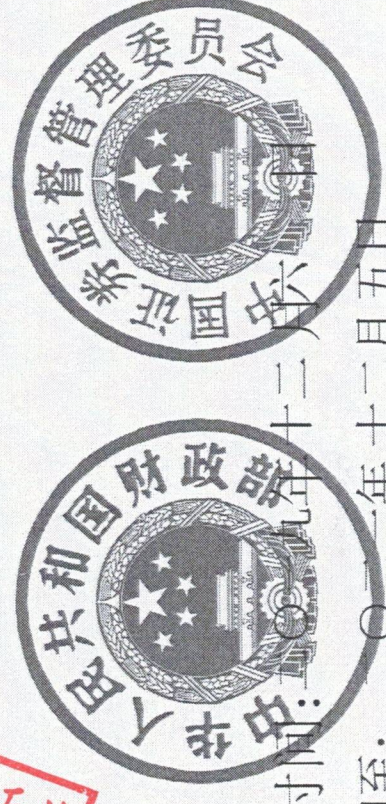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365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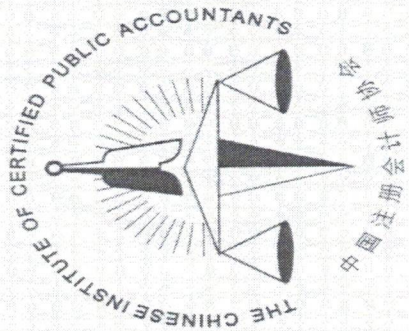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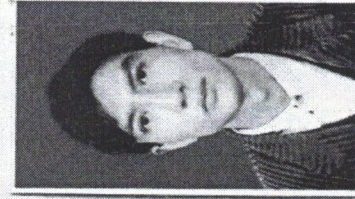


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号：05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五日



姓名: 王晓清  
 Full name: 王晓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6-09-09  
 Date of birth: 1966-09-09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Working unit: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660909481X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660909481X



再次复印无效

王晓清 (420000034531)

2020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03453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y 9 /m 21 /d

王晓清 (420000034531)

2019年已通过



王晓清 (420000034531)

2018年已通过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陈海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02-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301198102281085  
 Identity card No.



再次复印无效

陈海艳 (110001620137)

2020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1100016201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6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陈海艳 (110001620137)

2019年已通过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